

天堂:永福美境

基督徒在地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，走向更美的永遠家鄉，是在天上的。(來一一:13-16 彼前二:11)簡稱“天家”。

天，在希伯來和希臘文聖經中常作衆數。

神在創造的時候，“稱空氣為天”(創一:8)。

神說：“天上要有光體，可以分晝夜，作記號，定節令，日子，年歲。”(一:14)這是穹蒼的天。“諸天述說神的榮耀。”(詩一九:1)

“天上的飛鳥”，自然是指空中，不是達到太空。

天為神居

但以天為神的居所，有不同的意義，遠超越自然界的。所羅門王說：“天和天上的天，尚且不足你居住的，何況我所建的這殿呢！”(王上八:27)體會到神的偉大。

使徒保羅說“第三層天上”的奧祕(林後一二:2-4)，被提到“樂園”裏，是說明神的居所，那裏用神的言語，不是人所了解的。

“耶和華從天上垂看世人”(詩一四:2)

我們的神在天上，
都隨自己的旨意行事。(詩一一五:3)

我們蒙了造天地之耶和華的福。

天，是耶和華的[諸]天；

地，祂卻給了世人。(詩一一五:15, 16)

天，有時作神的代稱，是因為敬畏神名的緣故。所以“天國”與“神的國”可以通用。

舊約和新約稱“天”，數達千百次之多，且常以別的名稱表示如：“北方的極處”(賽一四:13)，“樂園”等涵義時有不同。可確定的，是特以“天”指為神的居所，作為一個特別的處所；聖經有多處如此記載。

中文的“天堂”

中國對於“天”，使用更近於廣汎至濫。“蒼天”是自然的天，但會“蒼天有眼”；又稱“天理”；“天子”是許多人夢寐以求的頭銜；天，也表示其傑出，如：“天才”，或任何方面的高；以至單純的權力——“王者以民為天，民以食為天”。

在中文裏，“天堂”是存在已久的語詞。但在聖經成千次使用“天”(Heaven)，中文和合譯本只選擇兩處，譯為“天堂”。“上天堂”卻是忒普遍的，人信口說來。基督“進了天堂。”(來九:22-24)上下文如此一

照着律法，凡[聖所的]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照天上樣式作的物件必須用這些祭物去潔淨；但那天上的本物，自然當用更美的祭物去潔淨—因為基督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，乃是進了天堂，要為我們顯在神面前。

基督作大祭司立新約，與摩西舊約比較—基督用自己的血立新約，也是“更美的祭物”，得進入天上[的真聖所]，是神居之所。

另一處“耶穌已經進入天堂”(彼前三:21, 22)一

這水所表明的洗禮，現在藉着耶穌的復活，也拯救你們；這洗禮本不在乎除掉肉體的污穢，只求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。耶穌已經進入天堂，在神的右邊；眾天使和有權柄的，並有能力的，都服了祂。

耶穌經過死與復活，“進入天堂，在神的右邊”，顯示尊貴榮耀。聖徒也是以洗禮表明新生和入門。

我們可以深思冥想，和合譯本，逐譯中文，涉顧如何之深遠。其與兩項聖禮似是巧合，未必非出於設意。

聖經的“天”，代表神的居所。為顯示神的主權與尊貴，也以“城”，以“國”來逐譯。

襲用中國文化舊有的“天堂”，還有“天宮”，“天庭”，“天界”，“天域”，“天宇”供選，但哪個也不能完全適當表達。新舊庫譯本作“進了天”，取義直譯，有些不像“話”。有譯作“進到天上”，即使不像飛鳥，也嫌仿太空旅行。

我們要避免把物質思想移植到永恆。主耶穌說：“在我家裏有許多住處。”不要推想到溫暖“安樂窩”的居家設施，或高樓廣廈。說“為你們預備住處”，並不是設計建造，毋寧設想為合於聖潔尊貴身分(約一四:2)。

讀者可願意選擇“上天堂”？

天上的榮耀

主耶穌吩咐說：“你們要先求祂的國，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”（太六：33）世上的榮耀，都離不開物質；物質是暫時的。尋求神的國度，是永恆的。

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當求在上面的事，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。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。基督是我們的生命——祂顯現的時候，我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。
（西三：1-4）

天堂的榮耀，離不開基督——三個“與基督一同”。
過去“一同復活”；現在“一同藏在神裏面”；有藏必有顯，將來“一同顯現”在榮耀裏。那句話，“有主同在，就是天堂”，實在是真的。

天家的生活實際——
對聖父，聖子，聖靈的觀念，成為真實的同住。如所說的，“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；到那時就全知道，如同主知道我一樣。”（林前一三：12）

以愛主為中心。消除一切痛苦，罪惡（啓二一：4），與所有被救贖的群眾完美的團契。對於從前世上的人，可能不再認識，或情感完全潔化，單純愛主。

在永恆中，以神為樂，以主為敬拜的中心，頌讚主，事奉主（啓二二：3, 4）。

哈利路亞！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